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XINJIANG TIANFU ENERGY CO., LTD

(注册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石河子市北一东路2号)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
可行性分析报告

二〇二二年二月

本可行性分析报告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中“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公司拟申请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非公开发行股票”），现将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说明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用于“兵团北疆石河子 100 万千瓦光伏基地项目天富 40 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兵团北疆石河子 100 万千瓦光伏基地项目天富 40 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	195,319.01	150,000.00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二、本次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投资基本情况

1、地理位置

兵团北疆石河子 100 万千瓦光伏基地项目天富 40 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场址位于石河子市西北约 60km 处石河子第八师 134 团辖区，南侧距离沙湾县约 40km，场区南部紧邻 S312 线，场址周边乡村道路纵横交错，交通方便。场址用地为国有荒地，地形平坦，地势开阔。场址海拔高度在 340~370m 之间，场地形态为荒地，地表有稀疏植被，为理想的光伏项目场地。本项目场址与各限制性因素的关系以最终取得各政府部门支持性文件结论为准。

2、项目装机规划

项目规划建设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交流侧总容量为 40 万千瓦，并按竞配要求建设 60MW/120MWh 的储能设备及相应的配套上网设施。

（二）项目实施和项目概算

本项目公司拟设立子公司负责实施、建设和运营，本项目计划投资 195,319.01 万元。

（三）经济评价

本项目预计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为 5% 左右，项目经济效益良好。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报批事项进度

截至目前，本项目涉及的项目审批手续正在办理中。

三、本次募投项目的发展前景

近年来，全球生态环境问题日益突出，全球气候变暖等问题亟待解决，各国政府均提出向清洁能源加速转型。我国是世界上最大的煤炭生产国和消费国之一，也是少数几个以煤炭为主要能源的国家之一，在能源生产和消费中，煤炭占商品能源消费比例最高，是我国大气碳排放的主要来源，大力开发太阳能等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利用技术将成为我国减少碳排放的重要措施之一。

中国国家能源局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司司长李创军表示，中国明确提出要在 2030 年前碳达峰，2060 年前碳中和，对可再生能源发展提出了明确要求。“十四五”时期，中国可再生能源年均装机规模将有大幅度的提升，到“十四五”末，可再生能源的发电装机占中国电力总装机的比例将超过 50%。可再生能源在能源消费中的占比将持续提升，到“十四五”末，预计可再生能源在全社会用电量增量中的比重将达到三分之二左右，在一次能源消费增量中的比重将超过 50%，可再生能源将从原来能源电力消费的增量补充，变为能源电力消费增量的主体。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加快发展非化石能源，坚持集中式和分布式并举，大力提升风电、光伏发电规模，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提高到 20% 左右。

因此，本次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具备良好的发展前景。

四、本次募集资金的必要性

（一）积极响应国家能源发展战略，促进节能减排，减少环境污染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光伏电站项目投资建造，是积极响应国家能源发展战略的具体行动，有利于提升清洁能源消费比重和效能，有利于为我国能源消费结构调整添砖加瓦，有利于大幅节约传统燃煤发电带来的燃煤消耗，促进节能减排，减少环境污染。

（二）优化电源结构，增强核心竞争力，提升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作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地区主要发电企业，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装机容量 326.10 万千瓦，其中火电机组 299 万千瓦，水电机组 23.10 万千瓦，光伏机组 4 万千瓦。公司目前火电业务占比较高，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利于优化公司电源结构，增强电力业务核心竞争力，并可为公司带来良好的经济效益，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三）增强公司资本实力，优化财务结构

随着经营规模的增长和投资需求的加大，公司面临着较大的资金压力，负债水平相对较高。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增强公司资本实力，缓解资金压力，进一步降低资产负债率，优化财务结构，提高抗风险能力。

五、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

（一）项目所在地区太阳能资源丰富，工程地质条件良好，具有较好的开发价值

本次募投光伏基地项目所在地区年平均日照时间充足，属我国太阳能资源丰富地区，具有较好的开发价值。项目所在地区已开展土地利用、林草、环保、压矿、军事、文物等颠覆性因素排查，不占用基本农田，不涉及生态红线等限制开发的区域，工程地质条件良好，适宜项目工程的建设。

（二）公司具备良好的基础储备

公司是成立较早的发、供电企业，积累了丰富的发、供电企业经营管理经验，拥有一批经验丰富的管理者和技术人才，公司具有光伏电站运营经验，能够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另外，工业、居民对于电力需求预计将进一步提升，为公司新增发电量消纳提供了坚实的市场基础。

六、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的报批事项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兵团北疆石河子 100 万千瓦光伏基地项目天富 40 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涉及的项目审批手续正在办理中。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结论

综上所述，本次募集资金的到位和投入使用，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实力，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符合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8日